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9 日
發文字號：通傳平臺字第 10941021460 號



修正「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會計制度及其標準程式準則」部分條文。

附修正「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會計制度及其標準程式準則」部分條文

代理主任委員 **陳耀祥**